

##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董事长雷琦先生、董事李俊斌先生、陈彪先生、独立董事李萍女士、匡同春先生、杨中硕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雷琦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竞拍海域使用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炬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为主体，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竞拍由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管理人挂牌拍卖的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名下两宗海域使用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竞拍、购买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参与竞拍海域使用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备查文件

1、《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